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64001

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機關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張嘯喆

電話：05-5522753

傳真：05-5340383

電子信箱：ylhg56123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測一字第112271570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2年度口湖鄉地籍圖重測區地籍調查通知書無法送達，辦理公示送達公告文及土地所有權人清冊各2份，惠請張貼於適當處所公告週知，將揭示日期及公示送達證書復知本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2條、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、第82條規定暨貴所112年6月5日北地四字第11205001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維護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及符合行政程序，本府行政處(文書檔案科)及北港地政事務所另附公示送達證書，請張貼後載明張貼日期、時間並惠予核章後擲回本府地政處(地籍測量科)。

正本：雲林縣北港地政事務所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(張貼公告)、本府地政處

縣長張麗善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測一字第1122715706B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112年度口湖鄉地籍圖重測區，地籍調查通知書無法送達之土地所有權人林總等9人次，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2條、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、第82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請冊列土地所有權人於本公示送達公告文黏貼於牌示處翌日起20日內攜帶私章、國民身分證前往北港地政事務所「地址：雲林縣北港鎮文仁路2號，電話：(05)7836196」領取地籍調查通知書，並會同前往實地指界，以完成地籍調查，逾期仍未辦理者，依土地法第46條之2規定逕行施測。
- 三、附公示送達土地所有權人清冊於后。

縣長張麗善

112年度雲林縣口湖鄉地籍圖重測地籍調查通知書

公示送達清冊

列印日期：112年06月02日

序號	姓 名	地 段	地 號	住 址
1	林總	蚵寮段	378- 0 378- 2	嘉義縣東石區六腳鄉竹子腳里353號
2	李壬水(繼承人：李清峯)	蚵寮段	47- 3	嘉義市東區圳頭里9鄰林森東路684巷10號
3	李枝南	椴梧段	91- 0 91- 1	雲林縣口湖鄉椴梧村91號
4	李超	椴梧段	132- 3	雲林縣林內鄉超村8鄰山庄路49號
5	吳位	謝厝寮段	298- 17 298- 18 298- 21 298- 22	雲林縣口湖鄉新港村391號
6	紀傳(管理人：紀牛種)	謝厝寮段	315- 2 315- 5 315- 6 315- 7 315- 10	雲林縣口湖鄉謝厝寮村80號
7	富木棍一	謝厝寮段	347- 1	雲林縣口湖鄉謝厝寮村339號
8	吳追(管理人：吳金邊)	謝厝寮段	349- 0 349- 1	嘉義縣新港鄉新港村537號
9	李壬水(繼承人：李清峯)	謝厝寮段	298- 2 298- 3 298- 4	嘉義市東區圳頭里9鄰林森東路684巷10號

112年度雲林縣口湖鄉地籍圖重測地籍調查通知書

公示送達清冊

列印日期：112年06月02日

序號	姓 名	地 段	地 號	住 址
			298- 13	
			298- 16	
			481- 0	
			482- 0	
			482- 1	